



即時發佈：2015 年 10 月 22 日

州長 **ANDREW M. CUOMO**

州長 **CUOMO** 出臺法規以保護紐約州變性民眾免遭非法歧視

全國首位發佈該全州性法規的行政人員，以禁止基於他人的性別認同、變性人身份或性別不安症對其進行騷擾和歧視

州長 **Andrew M. Cuomo** 今日通過紐約州人權法推出臺了法規，明確規定不得騷擾與歧視變性人。這些法規明確規定，所有的變性人都受到本州人權法的保護；所有的公共及私有僱主、住房提供者、企業、債權人等都應知道歧視變性人是違法的，本州絕不容許這樣的行爲。

這是首次有州長發佈全州性法規來禁止基於性別認同、變性身份或性別不安症的騷擾和歧視。州長 **Cuomo** 於 **Empire State Pride Agenda** 之秋季晚宴的一次講話中公佈了這些法規，州長還在此活動上榮獲該組織頒發的「銀火炬」(Silver Torch)獎。

「針對變性人之騷擾和歧視行爲的危害性眾所周知，並且長期以來都沒有得到解決，」州長 **Cuomo** 說。「紐約州一直是全國 **LGBT**（男女同志、雙性戀者以及跨性別者）權利的指明燈。我們在 **Stonewall** 發起了這一運動，並在婚姻平等方面一馬當先，如今我們繼續指引我們國家前進。我們絕不容忍在紐約州的任何地方存在騷擾或歧視變性人的行爲，就是這樣。」

這些法規是全國首個全州性監管舉措，明確了公共和私有實體基於一個人的性別認同、變性身份或性別不安症而實施騷擾和其他形式的歧視行爲都是違法的。依照州法律，紐約州人權局(**New York State Division of Human Rights**)有法律職權來頒佈解讀人權法的法規。另外，儘管自 2009 年以來，紐約州的行政令一直明令禁止不得歧視變性人，但是，實際上，該命令只保護州工人。

此外，由於地方性條例或法律也不同程度地禁止騷擾或歧視行爲，因此紐約目前對變性人的法律保護措施極爲有限。然而，很多地方政府並不保證提供這些保護措施，並且對非由本州僱用的人員，也沒有全州性歧視或騷擾禁令。州長今日之舉措將確保所有變性人都不會因爲從一個國家或城市前往另一個國家或城市而喪失這些權利。

長期以來，紐約州一直依照人權法條款保護變性人的權利。在 1977 年的 Richards 訴美國網球協會的案件中，就明確了宣稱因性別認同而遭到性別歧視的個人可依照人權法提起歧視申訴，而人權局長期以來也一直受理並處理基於受保護之性別分類和殘疾（如適用）的性別認同歧視控訴。

多年來，該地區也制定了紐約和聯邦案件法，以保護變性人。在紐約州，人權法所提供的保護要多於聯邦反歧視法，因為性別不安症已被視為一種被劃入本州寬泛的殘疾定義中的醫療狀況，紐約州法院亦是如此劃分。該額外的保護增加了紐約州變性人的權利，如為那些宣稱被診斷為性別不安症之個人提供合理膳宿之權利。

紐約州是全國首個通過反歧視人權法的州。該法於 1945 年通過，讓每名公民「平等享有充實生活之機會」。覺得自己受到騷擾或歧視之個人可免費向州法院或紐約州人權局提起控訴。這些控訴會立即在全州的地區辦公室得到調查。

如該部門確定有正當理由相信發生了騷擾或歧視，那麼人權局長就會在公開聽證後宣判，並且可能會判給其工作、住房或其他福利、拖欠及預支工資、補償性精神賠償、民事罰款及處罰，另外還可要求調整政策及提供恰當培訓。如發現是「故意、肆意或惡意」歧視的話，最高可處以 50,000 美元或 100,000 美元的民事罰款及處罰，不同於聯邦法律的是，給個人的補償性賠償沒有上限。

新法規可於[這裡](#)檢視。 本州現有的人權法可於[這裡](#)檢視。

參議員 Brad Hoylman 說：「變性人權利是紐約州 LGBT 民權運動未盡的事宜之一，我很讚賞州長 Cuomo 採取這一大膽而果敢的措施，通過出臺法規為變性人實施住房和就業保護。得益於州長今日之舉措，很快數千名紐約州民眾將不再單單因為自己的變性人身份而被視作二等公民。多年來，由參議員 Squadron 和眾議員 Gottfried 發起的《Gender Expression Nondiscrimination Act》（性別表達非歧視法案），因州參議院中共和黨多數派的阻撓而未被考慮。作為參議院中惟一一名不隱瞞 LGBT 身份的人士，我非常感謝州長 Cuomo 採取這一重大措施並期待跟他、倡導者以及我的參議院民主黨同仁們一起努力，在未來的立法會議中將他的措施編寫法典。」

參議員 Daniel Squadron 說：「這是為糾正本州重大不公正之一邁出的一大步。紐約州的變性民眾很快將更加自信，因為他們在住房、工作和公共住宿中將不再受到歧視。我感謝州長 Cuomo 出臺這一強有力的行政措施；還要感謝將跟我一起繼續推進《Gender Expression Non-Discrimination Act》的立法同仁、參議員 Hoylman 以及眾議員 Gottfried 和 Glick；最重要的是，要感謝該社區的倡導者和成員，他們一直堅持不懈地爭取基本公平。」

眾議員 Deborah Glick 女士說：「多年來，紐約州的變性民眾一直面臨著歧視問題，因為我們的法律遠落後於民眾生活之現實。但是我和其他人一直據理力爭，認為我們的反歧視法實際上應當將變性人納入保護範圍。我非常高興州長 Cuomo 再次加大努力，確保紐約州成為保護本州全體 LGBT 民眾之權利方面的領導者。」

眾議員 **Harry Bronson** 說：「這是紐約州向前邁出的一大步。針對變性人的騷擾和歧視是不可接受的，州長 **Cuomo** 採取這一大膽的立場絕對是正確的。這是為了確保平等和公正真正面向「全體民眾」，我們希望其他州和聯邦政府也能採取措施。」

眾議員 **Richard Gottfried** 說：「州長 **Cuomo** 解讀紐約州人權法以使之覆蓋變性人歧視之行政舉措是為全體民眾之尊嚴邁出的重大一步。僱主、住房提供者、公共膳宿處和債權人如今必須應用這一解讀，即變性歧視是其實踐和政策中的一種性別歧視。但是，州參議院並未擺脫困境，必須通過 **GENDA** 法案，以便我們在支持全體紐約州民眾方面不存在問題。」

Empire State Pride Agenda (ESPA) 執行主任 **Nathan Schaefer** 說：「經過多年不懈的倡導，州長 **Cuomo** 今晚的公告標誌著我們為變性人民權應得了一項重大勝利。」

ESPA 董事會聯席主席 Norman C. Simon 和 Melissa Sklarz 亦對州長的公告大加讚賞，他們指出：「這次勝利只會加快我們的進程，因為自豪議程繼續為實現紐約州 **LGBT** 民眾的完全平等與公正而努力。」

這些法規在完全落實之前，還要經過 **45** 天的公示與評議期。

今日公告加強了州長 **Cuomo** 過去對變性人社區的開創性支持。2014 年，州長出臺了**[新法規](#)**，以便將變性人健康護理服務納入紐約州的醫療補助計畫範疇，從而確保參保者能夠收到荷爾蒙治療和變性手術的治療覆蓋。州長之政府還向商業保險公司發佈了**[監管指引](#)**，明確表明他們不可拒絕對性別不安症做必要的醫療治療。

另外，今年夏天，州長 **Cuomo** 宣佈紐約州將成為全國首個致力於**[終結 HIV/AIDS 流行病](#)**的州。州長之承諾將通過到 2020 年年底將每年新增 HIV 感染病例數從大約 3,000 例降至僅 750 例來實現這一目標，實現紐約州的 HIV 流行率有史以來首次下降。這將令 AIDS 流行率首次因新增病例下降而降低。

###

欲知詳情，請造訪 www.governor.ny.gov

紐約州 | Executive Chamber | 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